

# 南華大學補助學生英語檢定測驗報名費實施要點

103年7月18日102學年度語文中心協調會議通過  
103年9月24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  
104年4月13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
105年3月7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南華大學語文教學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為鼓勵學生通過英文能力畢業門檻、提升全校學生英文能力及證照通過率，及聯結校內外英語檢測相關資源，特擬定「南華大學補助學生英語檢定測驗報名費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，以利業務推展。
- 二、本中心大一學生英文能力檢測補助學生報考英語檢定測驗費用。大一學生以鼓勵參與鑑測為原則，大二(含)以上學生以鼓勵成績進步為原則。具體施行要點如下：
  1. 實施對象：本要點實施對象以本校日間部學士班在學學生為原則，進修學士班得比照辦理。
  2. 凡本校學生於就學期間初次參與 TOEIC 多益考試，分數到達 400 分(含)以上(等同全民英檢中級及格程度)，即可申請 800 元報名費補助；分數到達 450 分(含)以上即可申請 1000 元報名費補助；分數到達 500 分(含)以上即可申請報名費全額補助，申領以一次為限。
  3. 凡本校學生參與 TOEIC 多益考試，成績較該生就學期間前一次受測成績進步達規定之各層級以上者(擇進步分數最多之層級)可申請補助報名費及成績進步獎勵金，為鼓勵大二(含)以上學生申請補助報名費及成績進步獎勵金，可重複申請，限與前一學年考多益之成績相比。進步獎勵級距及金額如下列所示：
    - (1)TOEIC 分 350 以上，進步達 100(含)分以上者：補助報名費 600 元暨獎勵金 500 元整。
    - (2)TOEIC 分 350 以上，進步達 150(含)分以上者：補助報名費 1200 元暨獎勵金 500 元整。
    - (3)TOEIC 分 350 以上，進步達 200(含)分以上者：補助報名費 1200 元暨獎勵金 1000 元整。
    - (4)TOEIC 分 350 以上，進步達 250(含)分以上者：補助報名費 1200 元暨獎勵金 1500 元整。
  4. 非於本校設置考場參與考試，而能達到上述各項獎補助標準之本校各年級學生，須於每學年下學期 5 月 31 日前繳交成績單影本及申請表，送至本校語文中心統一處理，逾期不受理。
  5. 未通過本校英語畢業門檻者，配合語文中心依據「南華大學暑期開班授課實施細節」配合辦理課程公告、選課與收費相關事宜。
- 三、本要點申請流程  
申請人完成檢具相關證照成績影印本、申請表後，須將申請文件送請語文中心辦理申請(每學年下學期 5 月 31 日前)，經本中心簽奉核定後，始得請領補助。
- 四、本要點實施經費來源包括校內年度工作計畫預算、教學卓越補助經費等；經費預算、稽核、收支執行、證照影本保管等事項，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五、本要點，視執行成效檢討修訂，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